

本節下文所載的資料部分摘錄自公開的政府資料，部分來自第三方資料來源。

本集團相信本節資料的來源乃該等資料的合適來源，並已合理審慎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本集團並無任何理由相信該等資料為虛假或具誤導成份或已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為虛假或具誤導成份。董事、獨家保薦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顧問、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任何參與配售的人士並未獨立核實該等資料，且並未就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緒言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維修及翻新服務。本公司的營運附屬公司電訊首科獲流動電話及個人電子產品製造商、電訊服務供應商及全球服務公司委任提供該等產品的維修及翻新服務。本集團的維修及翻新服務主要涵蓋流動電話、傳呼機、雙向流動數據通訊裝置、個人電腦、平板電腦、便攜式媒體播放器、視訊遊戲機及掌上型遊戲機。

董事認為，香港的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維修及翻新服務市場高度分散及競爭激烈。維修及翻新服務供應商，包括(i)企業對企業服務供應商及授權服務供應商(如本集團)；及(ii)於購物中心經營店舖的企業對客戶服務供應商，於品牌認受性及聲譽、定價及客戶服務質素方面互相競爭。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並無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的其他流動電話品牌授權服務供應商的資料並非可公開取得，而個人電子產品維修及翻新服務行業中並無認可的專業機構或行業的市場調查報告，且企業對客戶服務供應商數目眾多。因此，本集團未能計算市場上已維修個人電子產品的數量及因此相應的市場份額。

董事認為，獨家保薦人亦認同由於欠缺官方行業統計數據及市場研究而無法取得香港市場其他同業的市場份額，故不可能準確估計本集團在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的維修及翻新行業中的市場份額及市場地位。然而，本集團維修及翻新業務的未來增長及前景視乎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的消費市場而定。

就本節而言，本公司從獨立市場研究公司國際數據公司(「國際數據公司」)編製的報告中摘錄流動電話市場的若干數據，流動電話乃本集團所提供的維修及翻新服務所涵蓋的主要產品。國際數據公司為一家為資訊科技、電訊及消費者技術市場提供市場情報、

諮詢服務及活動的全球供應商。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資料乃摘錄自國際數據公司的報告，該報告並非由本集團或獨家保薦人編撰。

董事認為，本集團至今的成功有賴其競爭優勢，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作為知名品牌的授權服務供應商、其已與企業客戶建立的關係、提供流動電話維修及翻新服務的經驗以及提供增值及優質服務的承擔。有關本集團競爭優勢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的「競爭優勢」一段。由於香港流動電話市場由少數流動電話製造商主導，服務供應商僅有有限數目的主要流動電話製造商為客戶的情況並不罕見。

競爭格局

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製造商一般會為終端用戶取得維修及翻新服務。製造商一般會委任全球或國內服務供應商為彼等保修期內或保修期已屆滿的產品進行維修及翻新，而非於全球各地設立彼等自有的大型維修團隊。全球服務供應商亦可能委聘國內服務供應商承接維修及翻新工作。流動電話製造商或會要求流動網絡營運商就營運商向營運商服務的用戶出售的流動電話提供保修，而該等營運商亦可能會選擇將維修服務外包給服務供應商。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3年1月31日止十個月，本集團所收取的流動電話維修及翻新費分別佔本集團總維修及翻新費約69.8%、76.5%及74.4%。因此，下文闡述香港流動電話維修及翻新市場的整體競爭格局。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香港有五家流動網絡營運商。有關流動網絡營運商提供廣泛的公眾流動電話服務，且彼等或彼等的聯屬公司亦有銷售流動電話。有關流動網絡營運商或彼等的聯屬公司的網站提供若干流動電話品牌的維修服務中心地址。根據就此可得的資料，約有30個品牌的流動電話。本集團為八個流動電話品牌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

30個流動電話品牌在香港擁有37個維修服務中心。本集團在香港經營七個服務中心，為五個流動電話品牌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此外，本集團亦就三個不需要本集團經營服務中心的流動電話品牌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競爭對手為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製造商委任以提供本集團目前所維修及翻新的流動電話及其他個人電子產品的維修及翻新服務的其他授權服務供應商。有關競爭對手包括主要提供流動電話及其他電子產品的維修及翻新服務的服務供應

行業概覽

商，以及能夠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的個人電子產品分銷商。就董事所深知，下列兩家公司亦為流動電話製造商委任以提供流動電話維修及翻新服務的授權服務供應商：

- 一家並非本集團客戶的流動電話全球製造商已委任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競爭對手A」）作為分銷其流動電話及管理客戶服務中心及提供維修服務的分銷商。競爭對手A透過其附屬公司亦從事分銷其他電子產品、經營其分銷的其他電子產品的零售店及客戶服務中心，以及開發及經營流動網絡的中介軟件及信息服務。
- 一家為本集團企業客戶的流動電話全球製造商（即客戶F）已委任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競爭對手B」）作為就其流動電話、媒體播放器、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的授權服務供應商。競爭對手B主要從事銷售各類電子產品，包括個人及手提電腦、投影機、打印機及伺服器，以及就該等產品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其亦經營客戶服務中心，作為該等電子產品製造商的授權服務供應商。

香港經濟概覽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的數據，香港2006年至2012年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由約15,030億港元按複合年增長率約5.2%增至初步數字20,400億港元，香港消費品的留用進口由2009年的1,376億港元增至2012年的2,700億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5.2%。

消費品的留用進口（附註）

	百萬港元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137,619	184,107	250,466	270,039

資料來源：香港政府統計處

附註：留用進口貨物是指留在香港使用，而沒有轉口往其他地方的進口貨物。留用進口貨值的估計方法是把轉口貨值從進口貨值減去的估計進口值。前者是把估計的轉口毛利從轉口貨值剔除而計算出來。

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進出口

對本集團的流動電話及個人電子產品維修及翻新服務的需求很大程度受對該等產品的需求影響。

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為該等為進行資訊處理及電子通訊(包括傳輸及顯示)或使用電子處理以探測、測量及/或記錄物理現象或控制物理過程的產品。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可分為下列類別：(i)電訊設備；(ii)電腦及相關設備；(iii)電子元件；(iv)音訊及視頻設備；及(v)其他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

就下列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貿易統計數據而言：

- i. 電訊設備主要涵蓋電話機，包括蜂窩網絡或其他無線網絡的電話；聲音、影像或其他數據的傳輸或接收的其他儀器，包括有線或無線網絡(如本地或廣域網)的通訊儀器；收音機廣播或電視的傳輸儀器及裝有接收儀器的其他儀器；
- ii. 音訊及視頻設備主要涵蓋聲音及視頻錄製或複製儀器及其零件及配件；收音機廣播或電視、電視攝錄機、數碼相機及攝錄機的傳輸儀器；話筒及支架、耳機及耳筒、音頻電子揚聲器、電音揚聲器機組；及碟片、磁帶、固態永久資料儲存器及其他錄音或記錄其他現象的媒體；
- iii. 電腦及相關設備主要涵蓋自動數據處理機及其儲存、輸入或輸出裝置；磁條或光學讀取器、以編碼方式將數據抄寫到數據媒體的機器、處理該等數據的機器及網元設備；及其他相關零件及配件；
- iv. 電子元件主要涵蓋電子集成電路及微組件；二極管、晶體管及半導體裝置；感光半導體裝置，包括光伏電池(不論是否組裝成模組或裝嵌至控電板；發光二極管；已裝置壓電晶體；印刷線路；及傳輸儀器的零件、電視攝錄機、數碼相機、攝錄機、顯示器及投影機等；及
- v. 其他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主要涵蓋辦公室機器及設備、醫療設備、工業程序控制設備及計量、檢驗、測試及導航設備的進出口等。

行業概覽

2006年至2011年香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進出口貨值載列於下表。

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進出口

百萬港元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電訊設備					
進口	177,937	189,727	187,291	240,697	309,833
出口	184,990	208,367	205,157	270,737	326,071
電腦及相關設備					
進口	261,865	278,299	252,240	330,510	363,237
出口	270,130	292,058	254,789	338,796	386,369
電子元件					
進口	626,978	652,252	641,659	841,429	883,785
出口	540,864	590,337	581,207	738,481	785,498
音訊及視頻設備					
進口	148,784	143,666	125,886	141,762	145,275
出口	175,923	159,102	121,863	131,829	126,629
其他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					
進口	26,371	27,928	25,060	33,154	37,574
出口	33,555	34,528	29,856	40,586	47,502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貿易資料分析組

2001年至2011年間，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進口貨值每年的平均增長率為13.7%，高於商品進口總額9.2%的相應數字。2011年，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進口合共17,397億港元，佔商品進口總額的46.2%。同期，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出口貨值總額(包括本地產品出口及轉口)每年增加14.7%，亦高於8.5%的商品出口總額。2011年，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的出口貨值總額達16,721億港元，佔商品出口總額的50.1%。

香港流動電話市場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3年1月31日止十個月，本集團所收取的流動電話維修及翻新費分別佔本集團總維修及翻新費約69.8%、76.5%及74.4%。因此，載於本節的流動電話裝運的市場統計數據及香港公眾流動電話登記用戶的數目均可反映對本集團服務的需求。

行業概覽

香港的流動電話市場

根據國際數據公司的報告，以裝運收益計值，香港流動電話進口由2007年的132億港元按36%的複合年增長率增至2011年的458億港元，而以裝運單元計值，則由2007年的5.4百萬件按2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至2011年的12.6百萬件。

裝運至香港的流動電話

		智能電話	功能電話	總計
2007年	裝運收益(百萬港元)	6,786	6,434	13,220
	裝運單元(件) ^(附註)	1,973,458	3,379,911	5,353,369
2008年	裝運收益(百萬港元)	7,071	7,393	14,464
	裝運單元(件)	1,844,609	3,662,894	5,507,503
2009年	裝運收益(百萬港元)	9,714	5,816	15,530
	裝運單元(件)	2,735,943	3,612,760	6,348,703
2010年	裝運收益(百萬港元)	21,466	3,304	24,771
	裝運單元(件)	5,680,552	2,902,487	8,583,039
2011年	裝運收益(百萬港元)	43,930	1,891	45,822
	裝運單元(件)	10,380,747	2,197,465	12,578,212

資料來源：國際數據公司刊發的「2012年5月國際數據公司亞太區流動電話追蹤季報」

附註：裝運單元為供應商裝運至所有分銷渠道或直接裝運至終端用戶裝運的新流動電話(有品牌或無品牌)數目的計量單位。單元數目於離開供應商時予以計算。國際數據公司追蹤擬於香港出售的單元，該等單元部分運往其他國家作非官方轉售之用，一般稱為「水貨」單元，該等單元繼續計入香港市場。

國際數據公司為一家為資訊科技、電訊及消費者技術市場提供市場情報、諮詢服務及活動的全球供應商。國際數據公司為獨立第三方。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來自國際數據公司的資料乃摘錄自其報告(非由本集團或獨家保薦人委託編撰)。

有別於只具有基本功能(如通話及短訊)的一般流動電話，智能電話可視為掌上型電腦及流動電話的結合。智能電話讓用戶安裝多種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具有不同功能的應用程式。智能電話在3G(及現今的4G)網絡下運行，使終端用戶更易於連接互聯網。此外，香港有廣泛的Wi-Fi覆蓋，亦使智能電話可連接互聯網。

流動服務供應商推出的數據流量計劃及提供的折扣售價促進香港智能電話的銷售增長。當終端用戶購買或置換流動電話時，其傾向購買智能電話。

行業概覽

在香港流動電話市場的市場份額方面，根據國際數據公司的報告，五大供應商(以裝運單元計值)的市場份額載列於下表：

香港流動電話市場的市場份額(以裝運單元計值)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蘋果	—	2.5%	8.0%	25.6%	44.6%
三星	12.0%	19.8%	8.5%	7.9%	13.5%
諾基亞	52.2%	45.7%	50.2%	42.2%	19.3%
HTC	1.6%	2.8%	2.3%	4.6%	11.2%
RIM	1.5%	1.5%	2.4%	1.8%	1.6%
其他	32.8%	27.8%	28.5%	17.8%	9.7%
總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國際數據公司刊發的「2012年5月國際數據公司亞太區流動電話追蹤季報」

國際數據公司追蹤擬於香港出售的單元，該等單元部分運往其他國家作非官方轉售之用，一般稱為「水貨」單元，該等單元繼續計入香港市場。

附註：國際數據公司為一家為資訊科技、電訊及消費者技術市場提供市場情報、諮詢服務及活動的全球供應商。國際數據公司為獨立第三方。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來自國際數據公司的資料乃摘錄自其報告(非由本集團或獨家保薦人委託編撰)。

本集團為五大供應商(以2011年的裝運單元計值，合共佔香港2011年市場份額總額的55.8%)其中兩家供應商的授權服務供應商，為彼等的流動電話提供維修及翻新服務。

公眾流動電話登記用戶

歷年來，香港發展了全面有效率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基建。於2013年1月，家居固網電話線的滲透率為101.33%，乃以家居固網電話線數目除以香港家庭數目而計算。另一方面，公眾流動電話登記用戶的數目在過去十年倍增，2013年1月達約16.5百萬。流動電話登記用戶滲透率為229.6%，使香港成為全球滲透率最高的地方之一。

2001年香港發出3G牌照，並在2003年推出3G服務。首年間，3G流動通訊網絡的應用已在發展階段。智能電話的湧現大幅提升3G流動通訊網絡的應用，從而亦貢獻智能電話的迅速增長。

第二代(2G)流動電話服務逐步由第三代(3G)流動電話服務取替。2011年，2G客戶約有7.5百萬，較2010年下跌7.9%；而於2011年，3G/4G客戶的數目則達約7.4百萬，而2012年則達9.4百萬。

行業概覽

公眾流動電話服務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公眾流動電話 登記用戶數目(千人)							
總計	9,444	10,589	11,374	12,207	13,416	14,931	16,393
當中							
2G客戶	8,112	8,584	8,562	8,388	8,161	7,514	不適用
2.5G客戶	875	943	679	1,185	995	710	683
3G/4G客戶	1,332	2,005	2,812	3,819	5,255	7,417	9,380
每100人的公眾流動 電話登記用戶數目	136.8	152.6	163.3	174.5	190.2	210.2	229.6

資料來源：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附註： 2.5G客戶指該等參加2.5G服務的服務計劃或使用2.5G服務的客戶。3G/4G客戶指該等(i)已登記為3G/4G客戶或購買3G/4G服務的預付SIM卡的客戶；及(ii)並非登記為3G/4G客戶或並無購買3G/4G服務的預付SIM卡，但使用3G/4G頻率接收公眾流動電話服務的客戶。